

新疆冠农股份公司关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大信所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大信所成立于 1985 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6 家网络成员所，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截至 2022 年末，大信所从业人员总数 4027 人，其中合伙人 166 人，注册会计师 948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2022 年度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实现业务收入 15.7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10 亿元。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9.90 亿元，收费总额 2.4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3 家。

大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7 人次。

二、执业记录

（一）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郭春俊，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3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泓斌，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刘会锋，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多年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业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二）诚信记录

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大信所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质量复核

大信所建立完善了包括业务承接、业务执行、监控等在内的各项质量控制要素相关的制度，形成了“统一管理、分类执业、双线复核、信息控制”的质量控制体系。

大信所项目质量复核实施分级分类管理，贯彻风险导向理念，突出重点、难点和风险点。一级复核是项目经理对项目组成员工作底稿进行详细复核，并作好



复核记录，对不规范的工作底稿要求修改完善。二级复核是部门高级经理在一级复核的基础上，采取具体复核与总体复核相结合的方式，对业务项目的重要事项、重要程序的执行以及审计报告类型的确定等进行复核。项目合伙人复核，是在一级复核、二级复核的基础上，对项目进行的总体复核。总所、各地区业务总部及分所设置质量复核机构，质量复核机构需要对《审计业务项目分类管理办法》规定的A、B、C类业务项目实施独立复核。

大信所一直致力于报告质量（风险）控制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质量（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并由专业的职能部门、团队和人员，以及多项监控措施、系统和工具，来确保业务质量（风险）控制政策和程序的有效实施和履行。大信所业务质量（风险）控制体系通过项目管理系统和审计系统等信息系统予以实施。

（二）监控与整改

大信所为促进项目组不断提高业务质量，形成持续改进质量的组织文化，形成了对项目质量进行日常评价和定期检查的监控与整改工作机制。项目质量检查旨在评估审计项目的执行情况，促进业务质量提高。大信所采用风险导向的理念方法选择审计项目进行检查，委派经验丰富且独立的监控与整改主管合伙人来监督检查过程，并按照一致的标准来确定项目评级和评价审计工作质量，同时利用这些标准来衡量未来的整改结果。

在质量管理体系运行中，大信所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定期质量管理风险评估，对于已识别为质量管理缺陷的，设计和采取整改措施，并确定这些程序是否已得到实施，评价针对以前识别出的缺陷采取的整改措施是否有效。如果经评价后表明整改措施并未得到恰当的设计和执行，或未达到预期效果，则应当采取适当措施，以确保对这些整改措施作出必要调整，以使其能够达到预期效果。2023年度，大信所不存在质量管理重要缺陷。

四、工作方案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大信所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识别主要业务风险和重要审计领域，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

大信所严格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内部质量控制制度，扎实做好审计工作计划、实施、报告等每一个阶段的工作。

（一）审计计划阶段，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了解，制定了2023年度被审计



单位的审计计划，包含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审计计划。

（二）现场预审阶段，提示被审计单位可能对财务报告结果产生影响的风险事项及可能影响年报进度的事项等。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积极沟通。此外就年报审计方案、总体时间安排等与被审计单位做好沟通与衔接。同时就重大会计问题、争议事项提出专业意见，并积极协调解决。

（三）现场终审阶段，被审计单位完成年度结账，形成未审报告后，审计项目组按计划进驻现场执行审计工作程序，获取全部审计证据，编制审计工作底稿，对涉及到的会计调整事项与被审计单位进行现场沟通，编制审计报告初稿。

（四）报告出具阶段，整理审计工作底稿，履行事务所内部的独立质量控制复核程序后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大信所投入足够的审计力量与时间用于审计工作，从进度、质量、资源等方面提供全方位的保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大信所配备了专业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项目合伙人由具备上市公司丰富审计经验的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项目经理担任。大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内控、信息系统、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税务、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大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大信所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网络平台信息管理办法》等制度，专人负责信息安全工作。大信所采用私有云部署方式，信息系统服务器架设在境内，数据信息在境内存储，符合国家安全保密规定。大信所取得了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一级资质证书》。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大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八、履职情况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信所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



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就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计划、审计目的及范围、拟投入人员情况及时间安排、审计重点领域及主要审计程序、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并达成了一致意见。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大信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经审计，大信所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大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评估结论

我们认为：大信所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能够严格按照审计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及公司的经营环境，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风险意识较强，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并客观、公正的发表了审计意见，勤勉尽责的完成了审计工作，执业情况良好。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

